

九江市浔阳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2 年 2 月 18 日在九江市浔阳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浔阳区财政局 张 业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浔阳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人大代表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必将是载入史册的一年。一年来，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浔阳、谱写新时代浔阳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篇章贡献了财政力量。

(一)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28,53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100.02%，其中：

上划中央收入完成 131,8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01%，其中：上划中央消费税完成 66,6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上划中央增值税完成 32,7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上划中央企业所得税完成 25,2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04%；上划中央个人所得税完成 7,1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07%。

上划省级收入完成 17,328 万元，完成预算 99.97%，其中：上划省级增值税完成 10,810 万元，完成预算 99.92%；上划省级企业所得税完成 5,0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04%；上划省级个人所得税完成 1,4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07%；上划省级环境保护税完成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9,3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05%，其中：增值税完成 21,9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03%；企业所得税完成 11,7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04%；个人所得税完成 3,3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07%；其他税种完成 21,4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08%；非税收入完成 20,7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02%，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完成 8,4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04%；专项收入完成 5,8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0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6,4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02%。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3,873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266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6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9,95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63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27 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2,003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92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14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365 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308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收入 8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21 万元。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5,400 万元，完成预算 101.50%，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42%；

公共安全支出 9,0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03%；

教育支出 25,025 万元，完成预算 99.68%；

科学技术支出 2,119 万元，完成预算 94.1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27 万元，完成预算 99.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60 万元，完成预算 91.11%；
卫生健康支出 16,411 万元，完成预算 99.88%；
节能环保支出 3,5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
城乡社区支出 26,762 万元，完成预算 103.06%；
农林水事务支出 2,9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41%；
交通运输支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73 万元，完成预算 97.4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9 万元，完成预算 127.5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8 万元，完成预算 118.92%；
住房保障支出 7,231 万元，完成预算 185.4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95 万元，完成预算 99.87%；
其他支出 3 万元；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3,758 万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69,404 万元，其中：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838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66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

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5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1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 89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19 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76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92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57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86 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 万元。

（三）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按照现行的财政体制结算办法，2021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357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151,012 万元，减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914 万元和上解支出 56,40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为 170,047 万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5,4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4,647 万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33,873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上级补助收入、地方债转贷专项收入等 40,652 万元，减去地方政府专

项债务还本支出 2,163 万元、上解支出 673 万元，政府性基金可用财力为 71,689 万元；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69,404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285 万元。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2,00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766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237 万元。

以上均为预算执行数，待上级财政部门对我区 2021 年度决算批复后，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四）2021 年主要财政工作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财政工作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基本民生保障，抓好债务风险防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加强财政监督力度，完善财政法治建设，推动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

1、突出底线思维，保证财政运行的稳定性。

重点做好“收”“统”“支”三篇文章，确保财政收支稳定、财政平衡稳固、财政运行稳健。一是**抓好财政收入，激活协同共治合力**。加强与税务、街道、园区等相关部门的联动配合，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税种的监管力度，确保税收征缴及时入库、颗粒归仓。2021 年全区财政收入完成 22.85 亿元，同口径下降 4.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94 亿元，同口径下降 18.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划省级收入比例提高。二是**注重财政统筹，挖掘财政增收潜力**。树立“大财源”“大统筹”理念，

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合理高效的前提下，进一步盘活沉淀资金，把“零钱”化整，把“睡钱”变活。2021年年初对2020年结转结余资金进行盘活，收回存量资金1.93亿元。**三是加强支出管理，增强预算约束能力。**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落实中央、省、市提出压减一般性支出10%的要求，以收定支，量入为出。进一步规范预算追加申报审批程序，从严控制一般性预算支出追加，做到“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出台《浔阳区区级一次性经费管理办法》，预算支出追加按照“各部门、各单位申请，区政府批办，财政提出审核意见，区政府主要领导审批”的流程予以办理。

2、注重提质增效，提升财政政策的精准性。

惠企纾困有力有序，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到位。科学把握外部环境更趋严峻复杂、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经济大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减轻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的税费负担，以财政收入的减法，换取企业效益的加法和市场活力的乘法。2021年新增减税降费规模8,000万元。

撬动融资规模空前，财政资金精准滴灌到位。聚焦中小企业抵押融资“痛点”，着力化解金融机构不愿贷和不敢贷的“难点”，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用好用足“财园信贷通”政策。出台《浔阳区财园信贷通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全年共58家企业通过融资信贷审批，融资审批金额26,925万元，有效

缓解了市场主体融资难题。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政府采购服务规范到位。一是竭力降低政府采购交易成本，为企业“减负”。取消投标保证金和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让中标企业“轻装上阵”；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违规收费清理工作。二是加快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为企业“供氧”。全面接入江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采购平台，正式开通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实现了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和“零跑腿”，确保采购过程公开透明，阳光操作。三是积极推广“政采贷”信用融资服务，为企业“输血”。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政策的推广力度，完成了浔阳区首笔“政采贷”业务。

3、关注短板弱项，体现公共财政的均衡性。

急群众之急。发挥财政兜底保障作用，支持推进各项目民生建设，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实施健康浔阳，安排 1,800 万元用于常态化疫情防控及疫苗免费接种，保障全区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开展。坚持维护社会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全年安排公安及消防保障经费 3,165 万元。加大民生资金倾斜力度，在教育、科技、文化、社会保障、卫生健康、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等方面投入 10.9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52%。

排群众之难。聚焦群众在就业、创业等领域的难事，足额安

排创业服务资金，主要包括支持企业应对新冠肺炎专项倒贷资金 1,000 万、“财园信贷通”、“惠农信贷通”专项资金 115 万元、创业贷款担保基金 100 万元、个人创业贴息基金 67.7 万元等，抓好各项扶持奖补政策配套，为辖区企业、人才争取更多支持，激发各类人才创业热情。**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效应**，预算安排新经济产业引导基金 3,000 万元、经济工作表彰奖励 655 万元、科技创新奖励工作经费 10 万元、楼宇经济发展专项经费 10 万元等引导企业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力度，强化科技创新支撑能力，释放人才“洼地效应”。

应群众之盼。围绕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积极推进老旧小区改造**，2021 年我区抢抓机遇，自我加压，纳入国家计划改造任务的老旧小区项目共计 15 个，惠及 8,026 户，改造面积约 62.64 万平方米，改造计划数居全市第一，全年拨付改造资金 4,830.1 万元。**有序完成棚改任务**，拓宽融资渠道，大力筹措改造资金，合理调度支付，全力做好资金保障。2017-2021 年全区支付 40 个棚改项目资金，支付金额 793,209 万元，其中 2021 年支付 97,918 万元。

4、深化改革创新，突出财政体制的时效性。

正式启动零基预算改革。根据省市统一安排，按照“统筹平衡、打破基数，量力而行、有保有压，强化监督、讲求绩效”的原则，自 2022 年起，预算编制方法由“基数+增长”转变为“以

零为基点”，全区预算单位全部进行重新测算、重新安排，有效提高了预算资金配置效率，打破了预算支出固化格局。

积极推行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上线。制定了《浔阳区预算管理一体化实施方案》，组织全区开展了预算一体化系统培训工作，建立了以项目库为源头的预算管理机制，实现了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全链条追踪。

加快构建全面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扩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将全区各部门各单位预算收支纳入绩效管理，2021年全区纳入管理并进行目标申报的项目有249个，金额共计57,710万元。正式运行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全区单位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项目监控填报、项目绩效评价等均在绩效系统中开展。

深入推进投资评审领域“放管服”改革。一是提升服务能力，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组织召开了投资评审工作座谈会，出台《浔阳区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范了财政投资评审行为。二是创新评审模式，试用全省政府投资预决算评审系统，实现项目建设单位“一次不跑”。三是提高工作效率，通过上调送审项目的造价金额、新增备案制评审方式等多种举措加快项目推进速度。四是保障项目建设，2021年完成110个项目的财政评审，送审金额44,033.98万元，审定金额37,467.10万元，核减金额6,566.88万元，核减率为14.91%。

5、强化监督管理，提高风险防控的有效性。

建立检查闭环，监督体系覆盖全。制定财政监督工作计划，开展财政预算追加资金专项检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专项整治、“小金库”专项清查、地方预决算公开情况专项检查、会计评估监督检查等工作。

提高使用效益，资金管理做到细。一是**加强民生资金监管**。通过民生资金监管平台定期公开粮食补贴、社保补贴、残疾人补贴、高龄补贴、城乡低保等涉及民生的资金安排情况。全年共发布数据 382,262 条，涉及金额 38,073.44 万元。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建立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边街小巷改造和中央发改、财政资金、各类债券资金台账，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和流程，保证各类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三是**加强直达资金监管**。强化资金源头到使用末端的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管，确保资金使用“一竿子插到底”，直达使用单位、直接惠企利民，防止挤占挪用、沉淀闲置等。全年接收直达及参照直达管理资金 14,047.29 万元，分配率 100%。

规范债务管理，工作要求突出严。一是扎紧“篱笆”，坚决遏制政府新增隐性债务。建立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债务风险定期核查机制，防范违法违规举债融资，并于每月向债务监测平台和政府债务系统上报全区预算单位债务情况。二是拓宽“渠道”，稳妥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通过年度预算安排、盘活存量资金等

多渠道筹措偿债资金，逐步消化存量隐性债务。三是开好“前门”，保障政府合理融资需求。充分发挥债券稳投资、稳经济的作用，全年新增债券 32,500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 4,500 万元和专项债券 28,000 万元。

各位代表，2021 年全区预算执行总体平稳，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仍然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一方面受省财政体制改革、市级下划取消、新冠疫情反复、新增减税降费、房地产市场调控等因素叠加影响，税收总量明显下滑，非税收入减收严重，土地收入锐减，增收难度进一步加大。另一方面，“三保一防”支出压力巨大，勉强维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防范系统性风险最低支出需求，重大项目等支出面临较大困难。同时绩效评价主体责任还没有得到完全落实，评价结果运用还需要强化，国有资产还需进一步盘活，财政支持经济发展的理念、方式仍需进一步转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对待，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加以解决和克服。

二、2022 年预算草案

2022 年我区财政工作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市、区党代会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切实提升积极财政政策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肃财政纪律，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坚决遏制新增地方隐性债务，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为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和谐幸福的“九派浔阳”而不懈奋斗！

（一）2022 年预算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80,981 万元，较去年增长 2.09%。根据现行财政体制计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0,981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97,919 万元，减去上解支出 47,300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为 131,6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 131,600 万元进行安排，按功能划分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80 万元；国防支出 39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476 万元；教育支出 26,132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33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46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45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6,08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26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43 万元；金融支出 11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3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5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3,917 万元；预备费及其他支出 8,487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70,18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648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2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6,112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2,627 万元，减去转移性支出 9,940 万元，政府性基金可用财力为 62,867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按 62,867 万元进行安排，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2,6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300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付息 1,847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费 20 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1,81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2,042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873 万元，支出 58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946 万元，支出 11,453 万元。

从 2022 年起，失业保险由市级财政部门统一编列并向人大

汇报，区级不再编列。

4、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76 万元，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804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6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07 万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 1,376 万元进行安排，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7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804 万元。

（二）2022 年财政工作安排

1、以更大的责任担当，凝聚聚财之力。预算收支“紧平衡”将成为今后一个时期财政工作的新常态，在此形势下，要更加注重做大做优收入“蛋糕”。我们将紧扣新发展阶段这个判断，积极应对组织收入形势变化，建立完善协税护税和综合治税机制，提升税收治理水平，防范因收入波动带来的财政运行风险；坚持依法组织收入，压实区街的主体责任和税务部门的主管责任，强化收入联动与分析机制；加强零散税收征缴，充分挖掘税收增长潜力，不断提高收入质量，强化非税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主动把握国家、省、市的宏观政策导向，力争对上争取资金、政策和项目实现新突破，重点争取市区财政体制向有利于我区方向调整，增强财政增收实力。

2、以更高的品质标准，拓宽育财之道。紧扣高质量发展这

个主题，围绕打造“活力、魅力、聚力”浔阳，坚持产业强区、开放兴区、品质立区、富民惠区，做大做强优势产业，提高产业集聚度；完善新经济产业引导基金，创新工作方式，服务招商引资，积极助推国内外大中型企业、行业龙头企业 and 新兴产业入驻我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撬动更大规模社会资本投入，加快优质项目的引进，培育高能级产业；大力推动楼宇经济发展工作，发挥楼宇经济产业集聚效应，吸引培育优质企业，重点关注科技创新、现代服务业等优势产业，加大财力投入，增强经济活力和竞争力。

3、以更深的人民情怀，提升用财之效。紧扣以人民为中心这个本质要求，统筹资金推进民生项目的实施，真正做到把钱用在“刀刃上”，用在群众的心坎里，让有限的财力发挥出最大的效益。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关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营运，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和医疗救治能力，完善重大疫情、重大疾病防控救治体系；优化创业就业资金使用结构，支持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创业，稳定和扩大就业；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救助政策，加大对困难群众救助力度；建立资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重点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全区生态环境质量；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优质均衡发展教育，提升教育整体水平；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心上，把社会稳定安全扛在肩上，着力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浔阳。

4、以更强的创新意识，完善治财之策。进一步完善区以下财政管理体制，明晰区街财权事权，合理界定区街支出责任，发挥财政管理体制正面引导作用；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推进零基预算，加强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把过“紧日子”作为必须长期坚持的方针，贯穿到政府工作的方方面面，贯穿到预算管理的各个环节，进一步降低和控制行政运行成本，各单位公用经费在预算安排基础上核减10%执行，“三公”经费较上年只减不增，切实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加大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存量资金、政府债券资金等各项资金的统筹力度，重点保障社会事业支出需求，确保基础设施建设等重大项目的推进实施；按照我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任务要求，实现财政部门对预算管理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规范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规范和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提高使用效益。

5、以更严的防控标准，强化理财之责。牢固树立底线意识，完善政府债务制度，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全面落实隐性债务风险化解方案，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本着“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优化债券投向结构，落实好债券使用范围等政策，加快建立项目储备和前期准备、评估、遴选等工作机制；进一步推进预算和绩效一体化，逐步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及“有评估、有目标、有监控、有评价、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推进投资评审业务管理系统运行，进一步促进信息技术与投资评审工作的融合，实现投资评审工作的信息化、规范化、高效化，真正做到财政评审业务网上办理、公开透明。

各位代表，2022年将召开党的二十大，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我们将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政治内涵，更加坚定自觉地做到“两个维护”，更加有力有效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精准把握财政工作的方向定位，更加牢固树立新时代财政事业发展新理念，强化分析研判，科学决策部署，奋力开创财政事业发展新局面，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